

**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9年4月26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19年4月11日以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送达。会议应出席监事5名，实际出席监事5名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董俊卿先生召集并主持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全体监事经过审议，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**一、《关于审议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财务报表及审议并同意发布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、正文的议案》**

表决情况：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经审核，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财务报表、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、正文，确认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《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》同日披露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，《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》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。

**二、《关于审议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**

表决情况：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经审核，监事会通过了《关于审议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。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最新修订的《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——租赁》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所进行的合理变更和调整，执行会计政策变更能够客观、公

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；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因此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的《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。

备查文件：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9年4月26日